

##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一大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及解除部分股权质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投资”）的通知，获悉蓝帆投资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及解除部分股权质押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押延期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延期购回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蓝帆投资	第一大股东	32,000,000股	2017年4月21日	2018年4月20日	2019年4月19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78%	补充企业流动资金
		15,450,000股	2017年4月25日	2018年4月25日	2019年4月25日		10.52%	
合计	--	47,450,000股	--	--	--	--	32.30%	--

上述股份质押情况分别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2日、4月2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和《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

#####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蓝帆投资	第一大股东	8,800,000 股	2018 年 4 月 24 日	2019 年 4 月 19 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99%
		4,400,000 股	2018 年 4 月 24 日	2019 年 4 月 25 日		3.00%
合计	--	13,200,000 股	--	--	--	8.99%

注：本次蓝帆投资在办理 32,000,000 股和 15,450,000 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回购业务的同时，分别解除了其中 8,800,000 股和 4,400,000 股的质押，故办理上述两笔业务后，蓝帆投资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最终股数分别为 23,200,000 股和 11,050,000 股。

### 3、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蓝帆投资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以上质押股份并无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之情况。

### 4、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蓝帆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46,9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9.72%；其一致行动人蓝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70,1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4.18%，实际控制人李振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334,04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67%；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220,334,0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57%。

蓝帆投资已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99,3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0%，占其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7.63%；其一致行动人蓝帆集团持有且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70,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8%，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李振平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并未被质押或受到其他权利限制。蓝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且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169,4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28%，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6.91%。

5、公司第一大股东蓝帆投资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蓝帆投资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 二、备查文件

- 1、《股权融资业务提前/延期购回申请表》；
- 2、《股权融资业务部分解除质押申请表》。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